

修正文库

浅浅 << 著

马不停蹄的忧伤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
忧伤，就马不停蹄地来了，
是从那个二十五岁生日开始，
还是，从遇见爱开始？

北方文艺出版社



修正文库

浅浅 << 著
北方文艺出版社

马不停蹄的忧伤

1247.5
QQ2

1247.5
QQ2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马不停蹄的忧伤 / 浅浅著. —哈尔滨: 北方文艺出版社,

2006.4

ISBN 7-5317-1930-4

I. 马... II. 浅...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12681 号

马不停蹄的忧伤

作 者 / 浅浅

责任编辑 / 李相玲 王佳欢

封面设计 / 蜻蜓工作室

出版发行 / 北方文艺出版社

地 址 / 哈尔滨市道外区大方里小区 105 号楼 (150020)

网 址 / <http://www.bfwy.com>

电子信箱 / bfwy@bfwy.com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刷 /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开 本 / 880×1230 1/20

印 张 / 12.5

插 页 / 8

字 数 / 116,000

版 次 / 2006 年 4 月 1 版

印 次 / 2006 年 4 月 1 次

定 价 / 22 元

书 号 / ISBN 7-5317-1930-4/I·1779

[楔子]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
忧伤，就马不停蹄地来了。
天倪倚在窗前，细细回味。
是从那个二十五岁生日开始，
还是，从遇见爱开始？



楔
子

[楔子]

第1章 二十五岁的生日 1

均宇的声音在屋里不停地梭巡。

各种情愫齐齐聚在一起，涌上心头。

翻过身，我把手臂伸过去，却扑了个空，

均宇还是不在。

第2章 爱我的人和我爱的人 15

均宇比我大六岁，肖楷比我大十六岁。

两个还算英俊的男人恰好诠释了一首歌的名字——

《爱我的人和我爱的人》。

第3章 魔幻之旅 27

我箍着均宇的脖子，笑得肆无忌惮。

储存了几个钟头的不安情绪，

竟在这一个拥抱的时间里消失得无影无踪了。

上海，一座魔幻的城市！

第4章 Let's get married! 40

我轻拂着发烫的脸颊，

想像着自己真的变成了妮可，挽起了均宇的手臂。

“Now, let's get married, right away!”

我边走边唱，不知不觉就把这句话唱给了均宇。

第5章 梦醒时分 59

那是个痛苦的夜晚，
那个可怕的梦醒时分，
多年后都是我摆脱不掉的浑噩梦魇！
自那晚留下的创伤，
深深标记在我的生命里，
恐怕一辈子都无法消失。

第6章 失恋不失梦 72

失恋的日子，我过得更加狼狈。
吃饭、上班、下班、睡觉，
我成了一具行尸走肉。
我开始每天期盼奇迹，等爱降临。

第7章 爱在黑夜 94

愈夜愈美丽，愈堕落愈快乐？
那些数不清因兴奋抑或负疚而不安的夜晚，
与过往的那么不同，
我因这不安与特别，无法入眠。

第8章 秋来又秋去 112

茶杯里白色的轻烟袅袅漫过勇健的鼻尖，
旋即，我们又清晰地看到了彼此。
又是凉的秋，愁无尽的秋。

第9章 离别摇篮曲 147

窗外，一片灯火阑珊，霓虹世界华丽美好。
我凭窗相望，一种酸涩感觉从胸腔攀爬而上。
也许，爱情就像这夜晚霓虹吧，
只会在特定的时间灿亮璀璨。

第10章 马不停蹄的忧伤 168

我深深地陷到沙发里，
更深陷在麻木、疼痛、委屈、悲伤、分裂的情绪里。
我酝酿了全身所有的忧伤，却始终哭不出来。
又来了，是在梦中吗？整夜哭不出眼泪？

第11章 冰点 176

连续几天，雪都是这样冷而沉静地下着。
我的心也一样，随着雪落，一点点接近冰点。
没有人可以取暖，就像人生走到尽头，
从来都是孤单的。

第12章 辗转，难以释怀 201

又是一个无眠夜。
我吞噬着自己的眼泪——内心辗转，难以释怀。
整个冬天，我都活在这种情绪里，无法抽离。

第13章 天空没有飞鸟的痕迹，而我已飞过……217

天空没有飞鸟的痕迹，而我已飞过。
不是吗？因为飞过，才会摔得如此惨痛。
我艰难地爬起来，忍着每一步如履刀锋的疼痛，
走向那个未知的远方。

[尾声]

第1章 二十五岁的生日

均宇的声音在屋里不停地梭巡。

各种情愫齐齐聚在一起，涌上心头。

翻过身，我把手臂伸过去，却扑了个空。

均宇还是不在。

月亮爬出来的时候，带来了几颗星星。我眷恋地望着，直到太阳爬出来，把星星带走。

浑浑噩噩地在房间里躺了四天，感冒仍未见好转。

头痛，乏力，恶心，虚汗，眩晕……我仔细分析了自己的病情，似乎又不是感冒。没有对症下药，所以仍旧躺在床上。

潜意识中，我似乎并不希望自己好起来，我渴望这样一直躺着睡下去，糊里糊涂，不想让记忆苏醒。

二十五岁了，终于二十五岁了！二十五岁的生日，均宇不在。

我颓然地望着天花板，吊灯逐渐模糊起来。我拿了一个更厚的垫子靠住肩膀，抵住自己的阵阵眩晕。

身子刚刚坐起，却摇落了满眶的泪水。

打开手机，静静的。我开始满怀期盼地等待。五分钟后终于有了短信的声音。我探起身来亟亟地查看：

感冒好点了吗？不行就去医院吧。

原来是妮可的，不是均宇。我怅然地往后一靠，第一次面对好友妮可的关心，我竟然有了泄气的神情。

还是浑身无力，药一直在吃，还没见好，我想等明天再不好



再去医院。我懒得动。

把短信回过去,更觉得再没有多余的力气了。

该死的均宇,难道他就无动于衷吗?一句关心的话都没有,他简直是见死不救!平时还总有短信的,今天,最重要的今天却什么都没有!二十五岁的生日,均宇忘记了?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对均宇,我常常有了怨怼的情绪。也许是问候不再频繁,电话不再热线?也许是两地的相思让人筋疲力尽,奄奄一息?一年前他就被派到上海了。对于这突如其来的变故,我根本无法接受。一年前就无法接受,一年后,仍是这样。均宇却有着很强的适应力,他喜欢尝试,喜欢冒险,喜欢挑战,喜欢繁华,喜欢美丽,而上海恰好满足了他的一切想望。此刻,他在做什么?根本无从知道。

我沉沉地躺下,定在手机上的目光更显得呆滞。

二十分钟过去了,仍没有均宇的短信。

是否这个生日就这样在病中度过?没有任何人的祝福,甚至包括了均宇。第一次他把我的生日忘记,一年就这么一次,他真的就这样忘记?

不,不可以!我倔强地把短信发过去:

你忘了我的生日,你好忙啊。

又是五分钟,终于有了均宇的消息:

我没忘,礼物前天就寄出了。你的生日我哪能忘。生日快乐!

谢天谢地,均宇没有忘记!我踏实地合上了手机。我是怎么了,脑子烧坏了吗?我竟然怀疑均宇,怀疑他对我的爱。一切都没有变,变质的应该只有我的神经。

“天倪,你可得留心均宇啊。你们不在一个城市,他在那边干什么你都不知道啊。我可是听说上海女孩儿对男人可有一套了,你留个心眼吧……”

又想起了妮可的话。对她善意的提醒我却无能为力,能做什么?买一个超长遥控器操控他的行为?安一个隐秘摄像头偷

偷观察他？还是找一家侦探社二十四小时跟踪他……通通不能实现。始终不能相信爱情命运可以人为地操纵，所以只有听天由命。

头最痛的时候，门铃响了，我挣扎着跑去开门。

“小姐，你的特快专递。上午就来了一趟，没人开门。”外地口音的小伙子，声音急促。

“噢，谢谢啊。”

脑子空白了一秒，我签收了一个方形的包裹。

这是均宇的礼物。还好，还不算太晚。均宇答应过我的事他一定会记得的。我心里安慰着自己，手已经在急迫又紧张地拆包裹了。一直迟缓的心跳开始沉笃笃地跳起来。层层剥离中，我变得泪流满面，完全像是在剥一颗大个儿的洋葱。

打开一个红色的锦盒，是一只翡翠绿的玉镯子，还有一张卡片：

天倪：

生日快乐！愿你天天开心！笑口常开！

郑均宇

一朵黄玫瑰的卡片，与肖楷寄来的如此相似。不同的是它们前后差了三天。

肖楷还送来了一个红色的相框。我把一张和均宇最鲜艳的合影放在里面。镜头中的均宇亲昵地抚着我的长发，连笑容都是梦幻的。

明知道肖楷会不舒服，可我从不考虑他的感受。在肖楷面前，我向来是冷血的。除了这样，我不知该用什么方式与他相处。

轻轻地戴上玉镯子，冰凉凉的。

终于盼来了均宇的礼物，看到了黄玫瑰，盼来了这只玉镯子，我却怎么也笑不起来，腿软软地就倒在床上。泪汹汹而来，不可收拾。

窗纱在黄昏的风中舞出柔美的曲线。我想起了那袭白纱

马不停蹄的忧伤。



终于盼来了这只玉镯子，也盼来了一场马不停蹄的忧伤。

裙，我穿着它也是极柔美的。那是去年均宇送我的生日礼物。我说可以当婚纱穿。均宇不同意，他说婚纱会比这条更漂亮。因着这句话，我便开始了长久的期待。我把每间屋的窗帘都换成了白色的轻纱，给自己最好的祝福。

那时的均宇完全与现在不同，他始终在我身边，爱——夜夜来袭。我像穿上水晶鞋的灰姑娘，过上了与以前迥然不同的生活。那时的我即使生病都没有忧郁，即使吵架都不会生气。那段仙乐飘飘的日子把我宠坏了，任性、骄傲、跋扈、快乐、无忧无虑……突然地，均宇就走了，留下一大段隐隐忧伤的空白，留下一个孤独的手足无措的我。

分开的日子我艰难地活着，为了每一次的重逢、每一次的相聚艰难地活着。丢失了水晶鞋，我又变回了那个悲伤的灰姑娘。

晚上又没有吃东西。没有胃口，也没有任何东西可吃。

我放了一张 CD。它已在机器里躺了有段时间了，却有着比我更好的体力。每次播放，它都不会辜负我的耳膜。

音乐或许是救赎灵魂的最佳良药吧。

这是均宇的 CD。相识的时候在他车里发现的，一发现我就据为己有了。很好听的一张。

均宇笑呵呵地说：“看上什么就拿走，最好把我也拿走。”

不知为什么，据为己有了却不再听了。直到一星期前找到它，把它重新擦拭干净，给它新生。

你说的话，在我心中生了根。

爱得很深，所以心会疼。

记忆在我心中翻滚，是不是每一个人都像我一样笨。

只怕再问，对彼此都太残忍，我能感觉另外一个人。

我等，等笑容换成泪痕，爱在崩溃的时候，比较真。

太多疑问，知道答案又如何？



原来容忍不需要天分,只要爱错一个人。
心痛比快乐更真实,爱为何这样的讽刺。
我忘了这是第几次,一见你就无法控制。
孤独比拥抱更真实,爱让人失去了理智。
会不会是我太自私,拒绝更寂寞的日子。
放不开,也看不见未来。
难道这种不完美,才是爱情真实的样子……

音乐从 CD 机里轻缓地流淌出来,回忆又一点点拾回来了。
这首歌已听了快一百遍了,每天醒来的时候、饥饿的时候都要听。

为什么忧伤的歌总是让人百听不厌?

我又点了重播键,沁人心脾的音乐就如同清泉流过心底,一遍遍,永不厌倦。

突然地,没有任何预兆的,就停电了。

昏暗的寂寞光线里,只剩我一个人。

这个突然静止的空间,仿佛依然回荡着歌声。

孤独比拥抱更真实,爱让人失去了理智。会不会是我太自私,拒绝更寂寞的日子。放不开,也看不见未来。难道这种不完美,才是爱情真实的样子……

我继续把它唱完。忽然就觉得口干舌燥了。

我点了一枝从均宇手中强行夺下的烟,猛吸了一口,咳嗽两下,烟就灭了。于是,我把整包烟都丢掉,从此讨厌抽烟的男人。如果均宇再抽烟,我一样讨厌他。可均宇不在这里,我根本不知此刻他是否正燃着香烟,饶有兴味地吞吐烟圈。没有我在身边,均宇一定是自由的,无人拘束的。

整夜都在咳嗽,浑身无力。额上不知从什么时候跑出来的青春痘正一张一弛地疼痛着。

二十五岁的生日,均宇不在。忧伤藏在空气里,只要一呼吸,它就轻易地钻进你的身体里。也许是生病的时候,人都会比较忧伤?

入夜,屋里的灯才亮起来。

我看着均宇的照片,努力使自己舒服起来。

时光忽地破了一个甬道,我掉了进去。

“哎,给你做道心理测试吧。”我躺在均宇旁边冲他笑。

“什么心理测试,我才不信呢。”均宇把胳膊滑过来,搂住我。

“测测嘛,挺准的。”我拿出一本有趣的小书,“你听着啊,这可是测你的偷情指数的。西红柿你喜欢哪种吃法:(1)番茄夹蜜钱;(2)番茄炒蛋;(3)番茄沙拉;(4)番茄汁;(5)直接生吃。哎,你喜欢哪种?”

我把均宇的手臂拉住,求他回答。

“番茄吃法,我喜欢番茄汁。”

“番茄汁,啊,你选(4),告你答案吧,你的偷情指数是99%,你属于胆大包天型。可恶,你还真胆大啊!”

我捏住均宇的鼻子,不松手。

“哇,好疼啊。你还没说选几呢,快说说别的答案。”均宇拽住我的手指。

“我选直接生吃。我属于无胆忠心型,偷情指数才20%。就我选这个最好,选(1)番茄夹蜜钱,偷情指数40%,属色大胆小型;(2)番茄炒蛋,偷情指数80%,也属胆大的;(3)番茄沙拉,偷情指数55%,属于虚张声势型。怎么样,挺准的吧。”

均宇白了我一眼,没吭气。

“再测测你对旧情人的印象吧。”

“哪儿那么多怪题。”

“听着啊,如果你遇到了一次车祸,你觉得你的伤势会怎样?(1)撞死;(2)重伤,昏迷;(3)被安全气囊打伤;(4)轻



均宇喜欢送我香水，
我把它排列起来，
起上名字。

马不停蹄的忧伤。

伤；(5)完好无损。你觉得会是哪个？”

“我应该没那么倒霉吧，选(3)吧，被安全气囊打伤。”

“呵，被安全气囊打伤，你的答案是：‘一个很无聊的游戏。’”我抬起头瞟了一眼均宇，“喂，你的上一段恋情你认为是一个很无聊的游戏吗？”

“你呢？你选几？”均宇避开了我的眼神，直接问。

“我选(2)，我一定是重伤，答案是：‘一个忘不了的遗憾。’”我重新躺下，眼睛黯淡地望向了天花板，“均宇，你不会让我留下遗憾吧？”

“玩游戏你还认真了？算了，不玩了。”

“不行，你害怕了，害怕我看穿你吧。不行，接着做——”我把书举过头顶，大声地，“如果让你选一件皇帝的新衣，你会选哪件？(1)什么都不穿；(2)性感的豹纹丁字裤；(3)若隐若现的透明内裤；(4)芭蕾紧身裤；(5)皇冠加四角裤。”

“什么皇帝的新衣啊，这又是测什么？”

“快选啊。”我又重复了一遍。

均宇选(1)什么都不穿，想了想，他说(5)也可以。

我崩不住地笑起来。

“笑什么，快说答案。”

“告诉你，这是测你性能力的。”我半坐起来。

“这还用测，你不知道吗？”均宇又把我按倒。

“哈！你完了。听着啊，选(1)性能力是40%，雷声大雨点小，极没自信。(2)是80%，比较强。(3)50%，跟着心灵走，聊天就行，外强中干。(4)呢是99%，威力惊人。选(5)呢是20%，关机了，几乎无欲望。你还就选(1)和(5)，哈哈，原来你这么差啊！”

“你这家伙敢嘲笑我，看我饶不了你。”

均宇一跃压到我身上，呵气一般地吻起来。

“哎，这么晚了，你该回家了。”我笑着滑过他的唇。



“今晚我可不走了。”均宇按住了我的双手不肯松开。

“啊,救命啊……”

笑声凌空而起,在唇齿间跃动。

均宇的吻,缠绵而悠长,像蝴蝶贪恋着花朵,永不满足。

我的视线又开始模糊了,均宇的照片成了一团朦胧的影像。

窗外,烟雨深深,我听得到雨丝窸窸窣窣地坠下来。忽然,夜空璀璨地一闪,我知道接下来就该是可怕的惊雷了。

“轰隆”一声,窗户被震得嗞嗞作响。我更紧更紧地抱住自己,就像均宇那样紧紧抱住。

“均宇,我给你梳梳头吧。”

我拿着一把梳子悄悄来到均宇身后。

“哟,今儿怎么这么好?太阳打西边出来了。”

均宇盯着电脑,埋头打字。

“看你忙半天了,给你放松放松。”

我把均宇的头发梳成中分,最后扎了两个朝天辫。

均宇完全没理会我,只顾打字。

我看着自己的杰作,暗自偷笑。

“好了,梳完了,舒服多了吧。你慢慢打啊,我做饭去。”

“好,快去吧,今儿表现这么好啊,我还真饿了。不吃面条啊,好好炒两个菜……”

刚进厨房,就听到了均宇的惨叫:

“张天倪,你把我头发弄成什么样了?你这个坏家伙……”

关掉所有的灯,枕着那只玉镯子,我开始尝试睡眠。

夜愈来愈凉。我抚摸着自已因寒栗而根根竖起的毛孔,艰难入睡。